

龙岩市永定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文件

永文体旅[2022] 23 号

龙岩市永定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关于印发防洪防台风应急预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股室、直属各单位：

现将《龙岩市永定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防洪防台风应急预案》
印发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附件：龙岩市永定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防洪防台风应急预案

龙岩市永定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2 年 8 月 29 日



抄送：市文旅局、市体育局、区防汛指挥部，区领导田侠、吴文琴，本局领导。

龙岩市永定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2 年 8 月 29 日印发

龙岩市永定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防洪防台风应急预案

一、总则

（一）编制目的

做好防洪防台风的防范与处置工作（以下简称防汛工作），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能力，保证防汛工作有序、高效进行，最大程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二）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福建省防洪条例》《国家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国家防总办关于加强地方防汛抗旱应急预案修订的指导意见》《福建省突发事件应对办法》《福建省防洪防台风应急预案（修订）》《龙岩市文旅局防洪防台风应急预案（龙文旅综[2022]59号）》《龙岩市永定区防洪防台风应急预案（永政综[2021]99号）》等。

（三）工作原则

坚持以防为主，防抗结合。实行局领导小组统一指挥，分级分部门负责。

（四）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全区文化体育和旅游系统发生范围内台风、暴雨、洪涝等灾害的预防和应急处置。

二、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一）组织机构

龙岩市永定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成立区文体旅游防汛暨 A 级旅游景区安全领导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江信进

第一副组长：张丁锋

副组长：赖晓东、李鸿辉、卢加万、李俊翔、樊俊娇、黄天祥、江华、沈俊贤、简建丽、张家钦

成 员：局机关各股室、直属各单位负责人

领导小组负责领导全区文化、体育和旅游系统防汛、防洪、防台风、防自然灾害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综合股（局安办对接）。

各股室、直属各单位分别负责承担本股室、本单位业务范围内的文化、体育、旅游等安全保障工作，成立相应的工作小组，各分管领导担任小组组长。

（二）组织机构职责

（1）在各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市、区相关决定、指令。

（2）统一指挥全系统防汛工作，响应相应应急预案。

（3）组织召开防汛工作会议，研究制定应急措施，组织实施预案，并对实施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4）牵头做好上传下达、行业防汛工作部署、灾情收集、信息汇总、应急值守工作，及时报送工作部署落实情况和受灾情况，杜绝虚报、瞒报、迟报、漏报。

（5）坚持“属地管理、条块结合”的原则，负责督促各级

政府加强防汛减灾措施的落实，并跟踪反馈。

（6）负责组织系统内相关人员，对行业安全工作进行业务技术指导，确保防范到位。牵头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专家对已发生或可能发生灾害的危险点进行勘察监测，为科学组织指挥提供有效、可追溯的决策依据。

（7）在应急响应期间，要始终坚持 24 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制度，确保防汛有序、有力、有效应对。

（三）各股室（直属单位）职责

（1）局综合股负责应急指挥和后勤保障工作，建立、健全并落实突发事件信息收集、传递、处理、报送各个环节的工作制度和突发事件救援物资储备制度，储备足够的突发事件应急物资，积极组织突发事件预备队进行技术通讯培训，提高预防和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并牵头负责处置局机关办公场所所发生的突发事件。

（2）机关党委负责人员保障调度，根据需要协助组建文旅系统应急队伍，做好突发事件处理中的政治思想工作。

（3）艺术与非遗股负责应对艺术活动中发生的突发事件，加强对艺术活动人员防汛的知识技术指导，定期进行艺术活动突发事件应急模拟综合演练，提高应急体系协同作战和快速反应能力。要通过文艺宣传等形式广泛宣传突发事件应急法律法规和预防、避险、自救、互救、减灾等常识。应对非遗传承体验中心、非遗保护单位等场所发生的防汛突发事件。

（4）公共服务股负责应对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及群众文化活动等场所发生的突发事件，加强对公共文化场所人员防汛等方面的知识技术指导，督促进行公共文化场所突发事件应急模拟综合演练，提高应急体系协同作战和快速反应能力。

（5）资源开发股负责应对全区各 A 级旅游景区和我局授牌的特色民宿所发生的防汛突发事件，及时指导 A 级景区、特色民宿根据当地指挥部要求，采取应对措施。

（6）市场管理股负责应对星级饭店、旅行社、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歌舞游艺娱乐场所等单位所发生的防汛突发事件。

（7）体育股牵头负责应对各体育场馆、经营性公共游泳池所发生的防汛突发事件。

（8）产业股牵头负责应对本局对接的在建产业项目防汛宣传和突发事件处置。

（9）文化市场执法大队负责应对营业性演出活动中发生的突发事件和发生在歌舞娱乐场所、网吧、游艺场所、影剧院等营利性文体旅单位的防汛突发事件。

（10）文物保护中心牵头负责应对文物保护单位（点）、区博物馆及土楼博物馆所发生的防汛突发事件。

（11）局直属单位比照本应急指挥机构的组成、职责，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成立本单位应急指挥小组。完成主管局及安排的其他应急任务。

各场所及单位（包括：文化馆、博物馆、图书馆、各 A 级景区、星级酒店、体育场馆、经营性游泳池等）主动开展落实防汛

工作责任，制定防洪防台风工作应急预案，明确责任分工，加强方案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积极向局防汛领导小组汇报工作情况。

三、工作内容

（一）强化落实防汛备汛责任制

局主要负责人为本单位防汛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加强对防汛备汛工作的组织领导，及时动员部署，细化工作安排，逐级、逐部门落实责任人、明确职责，逐项落实安全度汛各项目标任务；要全面建立和完善防汛责任体系，实现防汛工作的社会化管理。要落实防汛节点责任人，分别明确巡查、监测、预警、转移、救灾、宣传等岗位职责，制定防汛值班、应急响应等工作制度，按照网格化管理的要求，实行定点定人、定责监管，做到分片包干、不留死角。

（二）强化防汛宣传、培训和演练

要在上汛前开展以发生险情的预警传播、避险转移、协同搜救和人员安置等方面为重点的防汛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检验、改善和提升防汛应急准备和处置能力。

（三）强化安全隐患排查整改

要开展防汛自查自纠工作，对本单位的防汛及可能引发的地质灾害等安全隐患和问题进行全面梳理，对事故易发、多发、频发的隐患问题要立即进行整改，予以消除。对一时不能整改的隐

患和问题，要及时制定并落实防范措施，确定责任人、工作时限等。各业务股室要加强日常巡查、督察工作。

四、预防和预警机制

（一）预防和预警信息

根据市、区相关指挥部统一部署，及时收集发布防汛预警。

（二）预案准备

及时修订完善防汛预案、危险区域人员转移预案等各类预案方案。

（三）预防行动

负责组织做好安全检查，备足抢险救灾物资和救生器材，落实各类防汛责任人，落实相关应急预案，开展抢险演练，加强宣传。

要实行 24 小时值班，密切监视全区气象动态，必要时实行加强值班，相互沟通，做好上传下达。

（四）响应级别

根据《国家防汛应急响应级别》，按防汛的严重程度和范围，将响应工作由低到高分 IV、III、II、I 四级。

五、响应工作

（一）总体要求

1. 坚持市、区防汛指挥部的统一领导、统一指挥、统一调度。按照市、区防汛指挥部发布的响应级别启动本预案应急响应。

2. 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全程跟踪，并根据不同情况启动相关响应工作。

3. 按照区、局指挥部的统一部署和职责分工开展工作并及时报告有关工作情况。

（二）应急响应

1. IV级响应

（1）要加强值班，密切监视，做好上传下达工作。

（2）区文化体育和旅游防汛领导小组根据上级下传的信息，发出对防汛情况通报，各股室、直属各单位做好相应防汛准备。

（3）按照区委区政府、区指挥部和市文旅局、市体育局下达的部署、要求抓好落实。

2. III级响应

（1）区文化体育和旅游防汛领导小组主持召开防汛会议，认真分析灾情特点、发展趋势和影响，研究防御的方案和措施。按区防汛指挥部及上级部门要求，做好景区临时关闭，督促全区A级旅游景区、旅行社等做好滞留游客的安置及安抚工作。

（2）区文化体育和旅游防汛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出通知，要求本系统适时启动防汛应急预案。

（3）在区防汛指挥部的统一领导指挥下，部署和开展防汛工作。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各股室、直属各单位加强值班，实行值班领导带班，密切监视灾情发展趋势，做好上传下达工作。

（4）按照区委区政府、区指挥部和市文旅局、市体育局下达的部署、要求抓好落实。

（5）根据区防指应急指挥需要，按照相关通知要求派员进驻指挥部开展工作。

3. II 级响应

(1) 区文化体育和旅游防汛领导小组主持召开防汛安全工作会议，分析灾情发展趋势和影响，研究防御的方案和措施。根据会商意见，发出防御灾情的通知，提出防御灾情工作要求。重点区域实行“四停一休”，做好景区、文博场所的关闭，禁止室外相关文旅活动，督促 A 级旅游景区、旅行社等做好滞留游客的安置及安抚工作。

(2) 提高灾情发展趋势监视密度，做好上传下达工作，收集本系统防汛的准备情况。

(3) 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各股室、直属各单位立即按照防汛各项预案，部署落实防汛各项工作，传达上级防汛指示。实行 24 小时领导干部带班值班。相关责任人立即上岗到位，全面落实各项防御措施，组织人员深入基层、重点部位，检查防洪防台风工作开展情况，督促基层落实各项防御措施，并及时将防御部署落实情况上报市文旅局、市体育局和区防汛办。

(4) 按照区委区政府、各指挥部和市文旅局、市体育局下达的部署、要求抓好落实。

(5) 根据区防指应急需要，按照相关通知要求派领导进驻指挥部协同指挥。

4. I 级响应

(1) 区文化体育和旅游防汛领导小组坐镇指挥，部署防汛工作；主持召开防汛紧急工作会议，分析灾情发展趋势和影响，研究防御的方案和措施。召集各股室人员对防汛工作进行再动员、

再部署。发出紧急通知，重点区域实行“四停一休”，做好景区、文博场所的关闭，禁止相关文旅活动，督促 A 级旅游景区、旅行社等做好滞留游客的安置及安抚工作。

（2）密切监视灾情发展趋势，做出灾情趋势报告，收集本系统及直属各单位防汛落实情况，组织协调防汛工作。

（3）及时传达贯彻市文旅局、市体育局防汛领导小组防汛会议精神和上级领导指示，及时将防御部署落实情况上报。相关责任人全部上岗到位，全面落实各项防御措施，发现险情及时处理并报告。

（4）按照区委区政府、各指挥部和市文旅局、市体育局下达的部署、要求抓好落实。

（5）根据区防指应急需要，按照相关通知要求派主要领导进驻指挥部协同指挥。

（三）响应级别调整或终止

当应急响应条件变化时，按照上级指示应视情调整防汛应急响应级别；当应急响应条件消失时，按照上级指示应视情宣布终止防汛应急响应。

六、保障措施

（一）通信与信息及后勤保障

防汛期间，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各股室、直属各单位、各景区、旅行社、星级酒店、经营性游泳池等文旅企业主要负责人的通讯设备必须保持 24 小时畅通，确保防汛工作信息通报渠道畅通。

（二）人员保障

防汛期间，区文化体育和旅游防汛领导小组、各股室人员、直属各单位负责人构成防汛力量，必要时，应全员到岗，按要求完成防汛任务。

（三）物资保障

做好防汛物资的储备工作，局综合股应根据要求做好必要应急物资储备。

七、工作要求

各股室、各直属单位要高度重视防汛防台工作，统一思想认识，提高防台防汛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一）各股室、直属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立足部署在先，防御在前。要把各项防御措施落实到每一个细节。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责任到岗到人。根据灾情进展情况，及时启动单位防汛工作应急预案。

（二）各股室根据各自职能，要认真督促旅行社、旅游星级饭店、旅游景区（点）、经营性游泳池等体育旅游企业和直属各文化单位，结合各自责任范围，做好事故隐患的排查、整改工作，切实将防御措施落实到位。

（三）加强与区防指、气象、防汛、自然资源部门的联系，及时掌握灾情的预测预报情况。

（四）各星级酒店、文化旅游场所要做好住店游客的安全劝导工作，为客人提供温馨服务；加固户外广告、检查机电抽水设备，地下室做好防漏水、防洪涝、防汛工作，减少财产损失。

（五）严格领导带班值班制度，确保信息上传下达，及时做好防汛期间安全生产工作重大情况和事故灾害损失情况的报送。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